

施工合同

甲方：河南省重竞技航空运动中心

乙方：河南层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就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名称、地点

1、工程名称：河南省重竞技航空运动中心运动员餐厅、公寓楼维修改造项目（包名称：运动员公寓楼阳台增设卫生间）

2、工程地点：河南省重竞技航空运动中心

第二条 工程内容及承包方式

1、工程内容：招标文件中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主要有：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施工（中标价+变更及签证价）、竣工验收及保修。

第三条 工程工期

1、合同工期：180日历天，自甲方书面通知进场之日起开始计算工期。

第四条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第五条 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捌万捌仟元整（¥ 2788000.00 元）；工程实际价款最终按审核结果为准并进行结算。

第六条 合同文件构成

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1）成交通知书；（2）磋商响应函及其附录；（3）补充合同条款（4）技术标准和要求；（5）图纸；（6）已标价工程量清单；（7）相关文件。

第七条 材料供应

全部材料（或部分材料由甲方认价以及重要材料由甲方推荐厂家和品牌）由乙方自采 自供，施工中乙方采购的主要材料需经甲方（有监理方的还需监理认可）认可后方可使用。乙方如在施工中使用不符合设计要求设备材料，甲方、监理方有权制止施工和要求乙方拆除重建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乙方拒不整改的，甲方有

权解除合同，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给甲方，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据实赔偿。

第八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甲方驻工地代表姓名：邓卓启；负责与乙方联系与协调。甲方代表监督工程质量、工程进度，有权对施工场地、施工工序等进行检查。负责办理工程变更、签证及工程款支付的相关手续等与本工程相关的一切事宜。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经理或重要的工程技术人员；但乙方更换项目经理或重要的工程技术人员须经甲方书面同意。甲方有权对乙方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情况进行追责，督促其整改到位。向乙方提供相应的文件信息支持。

乙方驻工地代表姓名（项目经理）：许志海（项目经理注册证书号：豫241141687925；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书号：豫建安B（2025）1042308）；
职责：负责乙方施工现场，工程进度。按甲方通知要求组织人员按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进行工程施工，自行承担施工工作人员的食宿问题。乙方不得将该工程转包或分包，服从监理方、甲方的监督管理。在开工 3 日前应提供完善的实施性施工组织设计、环境保护方案、总进度计划以及甲方和监理要求乙方提供报送的相关文件。确保合同约定的工程保质、保量、按期完成任务。乙方应保证安全文明施工，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人身及财产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责任。服从甲方及监理对现场施工的统一管理、安排和要求，乙方同时负责成品保护的日常维护工作并承担费用。乙方如不能够按甲方和合同要求进行工程施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及终止本协议，并要求赔偿损失。乙方不得拖欠农民工工资和材料供货商货款，造成单位受影响的，甲方有权代直接支付农民工劳动报酬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应在工程竣工后一个月内向甲方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及电子文档。

第九条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并进场后，支付合同额的 30%；工程全部竣工并验收通过，提供银行开具的工程结算价 3%的工程质量保函及全额发票支付至工程中标价的 67%。甲方对暂列金额的使用与乙方无关，乙方无权干涉。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税法等相关规定提供真实、合法的发票。若因乙方提供虚假发票，对甲方造成处罚或损失的，所有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发票上记载的款项甲方有权不再支付，从工程款中扣减。



第十一条 竣工验收

工程完工后经施工单位自检合格并提出验收申请，由甲方组织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按合同约定办理工程款申请支付手续。乙方在验收后 30 日历天内编制工程竣工结算并送交甲方进行审核，双方一致同意以甲方委托中介机构审核的金额作为双方最终结算金。

第十二条 质量保证金、工程质量保修期、保修范围和内容：

1、保修期：工程验收合格后防水工程五年，其他工程两年。

2、保修范围、内容：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维修或维修不力的，甲方可以委托或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经乙方确认同意认费用在质保金中直接予以扣除，如维修费用超出质保金数额，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由于乙方质量缺陷引起的人身和财产损失，乙方负责维修并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质量保修完成达到合格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第十四条 乙方联系方式

1、乙方提供如下联系人和地址

公司名称：河南层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410225MA9NKH8J68

地址：河南省周口市开元大道开元万达广场住宅项目 1 号商住楼 1 单元 1603

联系人：项路路 电话：17633950717

开户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口文中支行

银行账号：411609010120073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肆份，乙方两份，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代理人：

2025年12月5日

乙 方：河南层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代理人：

2025年12月5日

